2019年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执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及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为群众提供法律、政策咨询服务，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严格依法行政，规范自身行为，推行政务公开，提高行政效率。

2、促进经济发展。执行本级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改善环境，为企业发展、外来投资和经贸往来创造便利条件和提供优质服务。扶持和发展特色经济、优势产业，推进农村城镇化和农业产业化，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确保农村稳定。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提高农村城镇化水平。引导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推进建立新型农村合作经济形式，提高农业的集约化和组织化程度。

3、加强社会管理。按规定权限管理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公安、民政、劳动保障、文化、卫生、人口计生、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镇总体规划建设、农村集体经济监督管理、新农村建设、森林防护、“三防”和消防安全、食品安全、重大动物疫情预防等行政工作。协调社会利益关系，回应公众诉求，维护社会公正、公平、稳定。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时排查调处各种矛盾和纠纷，维护社会秩序，保持和谐稳定。指导村(居)民自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4、完善公共服务。按规定权限负责或协助上级部门抓好农田水利、交通、道路、供水、供电、邮政通讯等工作，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镇、村、居委整体面貌。大力发展就业、社会保障服务和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人口计生、体育、涉农服务、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镇、村的公共事业，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5、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包括镇本级和下属 7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市政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环境保护所、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财政结算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社会服务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第二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99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7749.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101.89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3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2055.6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3507.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365.4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4761.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3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89.7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267.3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9131.60	**本年支出合计**	49	29130.87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0181.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30181.81
总计	26	59312.68	**总计**	52	5931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16.25	721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04.75	670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36.26	223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0.28	115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18.21	33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50	3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50	3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55.65	205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192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192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12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125.0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4.33	395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72.26	257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476.26	247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2.07	138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6.06	52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5	15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8	2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7.78	48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4.90	5174.9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8.77	92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8.77	928.7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3.02	13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3.02	133.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0	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0	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18.31	31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8.31	1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02.23	702.2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02.23	70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81.36	28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75.51	27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2	1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2	1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8.63	58.6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31.60	19101.6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8.63	5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8.63	58.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9.12	5936.84	1812.2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94.60	5681.70	1712.89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36.26	2236.26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0.28	1150.2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8.05	2295.16	1712.89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8.10	0.00	28.1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10	0.00	8.1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42	255.14	71.2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42	255.14	71.2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55.65	0.00	2055.65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60	0.00	6.6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60	0.00	6.6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0.00	1923.97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0.00	1923.97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0.00	125.08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0.00	125.0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7.79	1382.07	2125.7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25.72	0.00	2125.7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29.72	0.00	2029.72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00	0.00	96.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2.07	1382.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6.06	526.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5	153.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8	214.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7.78	487.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	0.00	2.84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4	0.00	2.84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4	0.00	2.8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5.44	0.00	365.4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65.44	0.00	365.4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65.44	0.00	365.4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61.02	0.00	14761.0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8.77	0.00	928.77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8.77	0.00	928.7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27.33	0.00	527.33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27.33	0.00	527.33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52.40	0.00	11152.4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4.09	0.00	134.09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486.10	0.00	10486.1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2.21	0.00	532.21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48.18	0.00	1648.18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48.18	0.00	1648.18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13.01	0.00	313.01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7.16	0.00	307.16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5.85	0.00	5.85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33	0.00	161.33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33	0.00	161.3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00	332.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70	0.00	89.7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事务	89.70	0.00	89.7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89.70	0.00	89.7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30.87	7650.90	21479.97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9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749.12	7749.1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101.89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2055.65	2055.65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07.79	3507.7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84	2.8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365.44	365.44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4731.02	1617.43	13113.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32.00	332.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89.70	89.7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67.30	267.3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9101.60	**本年支出合计**	50	29100.87	15987.28	13113.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40181.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30181.81	1158.08	29023.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2145.65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38035.43		53			
总计	27	59282.68	**总计**	54	59282.68	17145.36	4213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87.28	7650.90	8336.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9.12	5936.84	1812.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94.60	5681.70	1712.89
2010301	行政运行	2236.26	2236.26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0.28	1150.2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8.05	2295.16	1712.89
20106	财政事务	28.10	0.00	28.1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0.00	0.00	2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10	0.00	8.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42	255.14	71.2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42	255.14	71.29
205	教育支出	2055.65	0.00	2055.6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87.28	7650.90	8336.38
20502	普通教育	6.60	0.00	6.60
2050201	学前教育	6.60	0.00	6.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0.00	1923.9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923.97	0.00	1923.9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0.00	125.0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5.08	0.00	12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7.79	1382.07	2125.7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25.72	0.00	2125.72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29.72	0.00	2029.7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00	0.00	9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82.07	1382.0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6.06	526.06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87.28	7650.90	8336.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5	153.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8	214.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7.78	487.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	0.00	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4	0.00	2.8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4	0.00	2.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5.44	0.00	365.44
21103	污染防治	365.44	0.00	365.44
2110302	水体	365.44	0.00	365.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17.43	0.00	1617.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8.77	0.00	928.7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8.77	0.00	928.7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87.28	7650.90	8336.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27.33	0.00	527.3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27.33	0.00	527.3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33	0.00	161.3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33	0.00	161.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00	332.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00	332.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00	332.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70	0.00	89.70
22402	消防事务	89.70	0.00	89.70
22402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89.70	0.00	89.70
229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22999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987.28	7650.90	8336.38
2299901	其他支出	267.30	0.00	26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7.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02
30101	基本工资	691.52	30201	办公费	101.94
30102	津贴补贴	2468.14	30202	印刷费	8.46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6.64	30205	水费	12.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98	30206	电费	71.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7.78	30207	邮电费	51.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6.80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4.90	30215	会议费	0.74
30301	离休费	119.68	30216	培训费	1.41
30302	退休费	559.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3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4.24
30309	奖励金	115.23	30229	福利费	194.0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9.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9.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872.76		公用经费合计	778.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4.86	0.00	38.14	0.00	38.14	26.72	35.99	0.00	33.35	0.00	33.35	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035.43	4101.89	13113.59	0.00	13113.59	29023.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035.43	4101.89	13113.59	0.00	13113.59	29023.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057.83	3118.31	11152.40	0.00	11152.40	29023.7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4.09	0.00	134.09	0.00	134.09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6509.84	3000.00	10486.10	0.00	10486.10	29023.7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3.91	118.31	532.21	0.00	532.21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45.95	702.23	1648.18	0.00	1648.18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45.95	702.23	1648.18	0.00	1648.18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1.65	281.36	313.01	0.00	313.01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1.65	275.51	307.16	0.00	307.16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035.43	4101.89	13113.59	0.00	13113.59	29023.73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5.85	5.85	0.00	5.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566.34	1967.77	598.58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4.59	1004.59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64.25	764.25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64.25	764.25	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40.35	240.35	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40.35	240.35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4	2.84	0.00
卫生健康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4	2.84	0.00
社会抚养费	2.84	2.84	0.00
四、罚没收入	34.50	34.50	0.00
一般罚没收入	34.50	34.50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4.50	34.5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13.98	913.98	0.00
利息收入	208.97	208.97	0.00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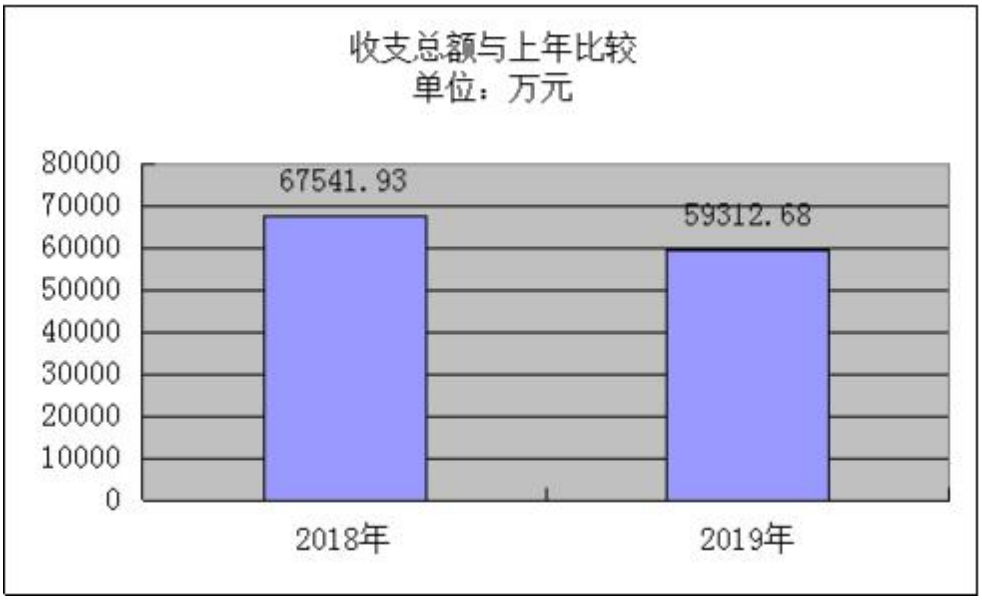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566.34	1967.77	598.58
其他利息收入	208.97	208.97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61	6.61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8	0.08	0.00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53	6.53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98.40	698.40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98.40	698.4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610.43	11.85	598.58
基本建设收入	61.84	11.85	49.99
基本建设收入	61.84	11.85	49.99
其他收入	548.59	0.00	548.59
其他收入	548.59	0.00	548.59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收、支总计59312.68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229.25万元，下降12.2%。主要是本年度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等方面减少。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总收入59312.6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13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99.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8.21万元，增长2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下半年村社干部补贴调整标准增加了预算；二是本年度上级补助收入比上年决算数多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1.89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减少 48905.55 万元，下降 92.3%，主要变动情况：是上年度我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收入较多且区财政预拨了我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土地出让收益分配），本年度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收入较少。

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事业收入 3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了镇街保洁费收入。

5．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总支出 59312.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9130.8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765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63.21 万元，增长 9.5%，主要变动情况是政策因素增加人员支出。

2.项目支出 21479.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6.81 万元，增长 5.4%，主要变动情况是本年度我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比上年较多。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910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99.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8.21万元，增长2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下半年村社干部补贴调整标准增加了预算；二是本年度上级补助收入比上年决算数多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1.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05.55万元,下降92.3%,主要变动情况是上年度我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收入较多且区财政预拨了我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土地出让收益分配），本年度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收入较少。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9100.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87.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52.15万元，增长20.8%；主要变动情况是年中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增城区行政村办公经费”等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113.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3750.68万元，下降72.0%，主要变动情况是我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工程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多个项目因征地拆迁、设计等前期工作所需时间较长，本年度未能按计划完工并支付相关款项等。

分功能科目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236.26万元，占7.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及遗属人员的工资福利和补助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150.28万元，占4.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4008.05万元，占13.8%，主要用于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支出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电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镇政府后勤保障、公共安全事务、文化体育事务、应急管理等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万元，占0.1%，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支付信息化建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8.1万元，占0.03%，主要用于乡镇财政信息化建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326.42万元，占1.1%，主要用于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基层党建工作等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6.6万元，

占 0.02%，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相关款项；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1923.97 万元，占 6.6%，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相关款项；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125.08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相关款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2029.72 万元，占 7.0%，主要用于发放村（居）和合作社干部工资补贴、补助村（居）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96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广州市社工站（家综）项目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26.06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53.25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14.98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87.78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84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计生宣传、依法行政、防控禽流感和登革热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365.44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928.77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城管执法管理、环境卫生保洁服务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527.33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镇区园林绿化、路灯等市政建设维护管理，环境卫生清运处理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134.09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支付征租地及拆迁补偿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0486.1 万元，占

36.0%，主要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前期土地开发相关费用，道路、桥梁、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综合环境提升改造及整治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532.21万元，占1.8%，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相关款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648.18万元，占5.7%，主要用于公共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协调乡村振兴工作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307.16万元，占1.1%，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代征手续费（项）5.85万元，占0.02%，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61.33万元，占0.6%，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协调乡村振兴工作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332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89.7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独居孤寡老人和低保户住宅更换老化电线经费；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67.3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两参”人员困难帮扶补助、征兵工作等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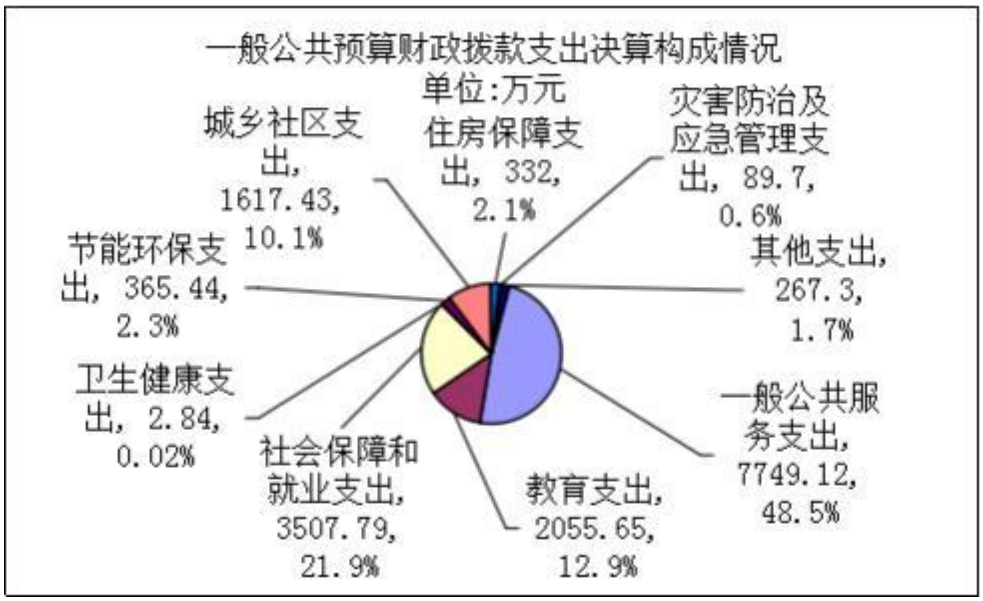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87.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4.9%。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98.44 万元，增长 63.3%。主要原因：一是政策因素增加人员支出；二是年中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增城区行政村办公经费”等项目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749.12 万元，占 48.5%；教育支出（类）2055.65 万元，占 12.9%；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类）3507.79 万元，占 21.9%；卫生健康支出（类）2.84 万元，占 0.02%；节能环保支出（类）365.44 万元，占 2.3%；城乡社区支出（类）1617.43 万元，占 10.1%；住房保障支出（类）332 万元，占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89.7 万元，占 0.6%；其他支出（类）267.3 万元，占 1.7%。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235.13 万元，支出决算 1598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23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因素统一调增人员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15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400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调增预算。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32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将年初预算其他支出300万元调整到本功能分类科目支出。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年初预算未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年中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进度款。

（8）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支出1923.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年初预算未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年中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进度款。

（9）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125.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年初预算未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年中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进度款。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支出202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52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因素统一调增人员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5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1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8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年初预算未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统一调增预算。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1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 36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92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52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增预算。

（2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16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统一调增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支出8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23）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2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将年初预算300万元调整到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765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93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2%。主要原因：一是政策因素统一调增了人员支出；二是年初预算未安排编外人员公用经费，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调增了编外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6872.7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047.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4.9万元；公用经费778.14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639.02万元、其他资本性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1.89万元。支出13113.5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4458.41万元，下降25.4%；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375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3113.59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13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主要用于支付征租地及拆迁补偿资金。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04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54%，主要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前期土地开发相关费用，道路、桥梁、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综合环境提升改造及整治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我镇前期土地开发项目较少，相关费用开支也较少；二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工程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多个项目因征地拆迁、设计等前期工作所需时间较长，本年度未能按计划完工并支付相关款项等。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532.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相关款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上级追加了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第二小学建设工程进度款，使用本项资金支出较少；二是本项资金安排的多个项目已完工或另有资金安排，本年度未使用本项资金支出等。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64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主要用于公共设施建设维护、环境卫

生综合整治、协调乡村振兴工作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调增预算。

（5）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30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支出情况年中调减预算。

（6）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代征手续费（项）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费。预决算金额一致，未产生差异。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5.99 万元，完成预算 64.86 万元的 5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3.35 万元，完成预算 38.14 万元的 8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65 万元，完成预算 26.72 万元的 9.9%。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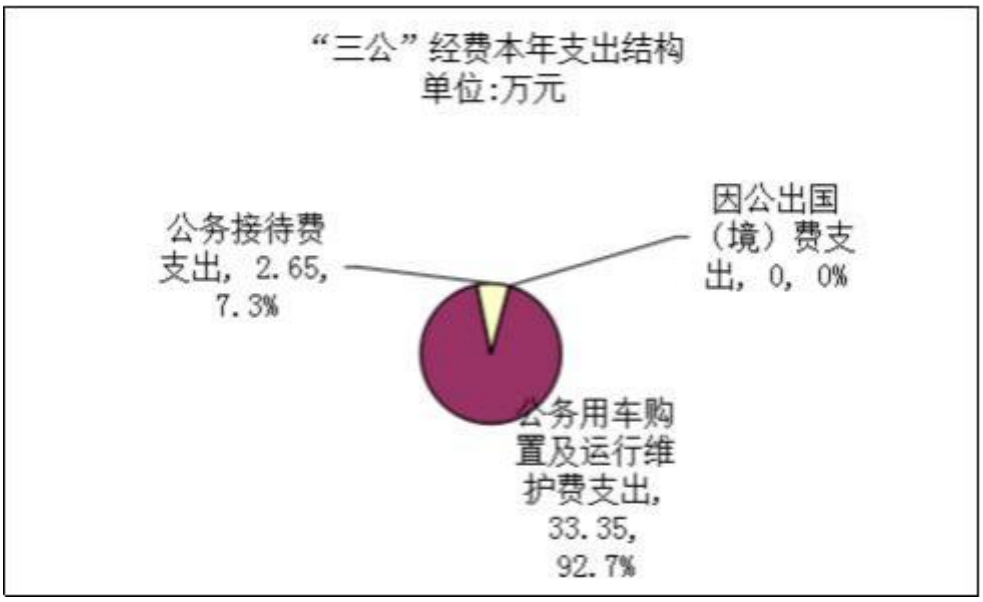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3.35万元，占92.7%；公务接待费支出2.65万元，占7.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镇本级及下属7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33.35万元，2019年镇及下属7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执法执勤、下乡联系群众等工作所需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及车辆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2.65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及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发生的接待支出。2019年，镇及下属7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60人，主要包括来宾住宿和餐饮费用等。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7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3.86 万元，完成预算 4.6 万元的 16.1%。主要原因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简朴、务实高效原则，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和规模，压减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派潭镇二届人大七次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约 200 人，共支出 0.74 万元，占会议费 100.0%，其中购置办公文具支出 0.29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45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2.9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22.99 万元，增长 61.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结合

工作业务实际需要，年中调增了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了机关日常办公费用和设备购置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2.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9.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2566.3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1967.77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598.5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1004.59万元，占39.1%，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764.25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240.35万元；专项收入0万元，占0.0%，包括：无此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84万元，占0.1%，包括：社会抚养费2.84万元；罚没收入34.5万元，占1.3%，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4.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13.98 万元，占 35.6%，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208.97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8 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53 万元、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98.4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此项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包括：无此项收入；其他收入 610.43 万元，占 23.8%，包括：基本建设收入 61.84 万元、其他收入 548.59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

组织申报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50项，申报覆盖率10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50项，公开覆盖率 10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从而达到实施全面绩效管理目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广度和深度，有效推动了本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水平的提升。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28331.94万元，其中1000万以上的项目5项、涉及资金21759.41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进一步强化本部门预算管理，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重大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本部门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

评，共37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100.0%，共涉及资金21449.97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23个，共8336.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14个，共13113.5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本部门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所有项目从立项、绩效目标、指标体系、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广州市社工站（家综）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州市社工站（家综）项目经费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万元，执行数为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更好地解决了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和最现实的问题，打造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二是增强了居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派潭镇湾吓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现有道路及场地混凝土硬底化改造约1860

平方米，铺透水砖人行道、休闲步道及广场约2300平方米，铺植草砖停车场约730平方米；挡土墙约600米，安全护栏约350米；排水沟、排水管约400米，雨水口约30座，检查井约15座；健身器材约15套，羽毛球场标线1个，停车位标线约20个，沙池3个；石凳约20套，石桌凳约5套；路缘石约1600米；绿化种植约500平方米。

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价）240万元，年初预算金额为240万元，实际支出149.09万元，预算执行率62.1%。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国家《美丽乡村建设指南》和城乡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着力配套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确保满足村民生产生活需求，突出抓好“三站四公五网”建设，促进城市优质公共资源向农村倾斜。完善基础设施，提升人居环境，美化村容村貌，提高村民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本工程按计划完成了现有道路及场地混凝土硬底化改造约1860平方米，铺透水砖人行道、休闲步道及广场约2300平方米，铺植草砖停车场约730平方米；挡土墙约600米，安全护栏约350米；排水沟、排水管约400米，雨水口约30座，检查井约15座；健身器材约15套，羽毛球场标线1个，停车位标线约20个，沙池3个；石凳约20套，石桌凳约5套；路缘石约1600米；绿化种植约500平方米等工程量，并于2019年12月组织竣工验收。

一是资质达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设计、施工和监理等单位资质达标，本项目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等符合资质要求；

二是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本项目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相关款项；

三是工程建设完成率，年初指标值是 100%，本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竣工验收，本工程的完成率为 100%；

四是新增固定资产估值，年初指标值是新增固定资产金额达到工作计划的 100%，本项目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已按工程进度款估值暂列在建工程，于工程竣工验收后转入固定资产。

五是安全事故发生数，年初指标值是 0，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没有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③存在问题：暂无。

④相关建议：暂无。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年度本部门没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9130.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87.2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table>
<tr><td rowspan="2">部门整体财政支出</td><td>支出总额（万元）</td><td>29130.87</td><td rowspan="2">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td><td rowspan="2">84%</td></tr>
<tr><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td><td>15987.28</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工作精神和区委一届六次全会、区人大二届五次会议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真抓实干、奋力进取、砥砺前行，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和乡村振兴战略，引领北部山区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康养产业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新派潭。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左右，两税收入增长 8%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住宿业营业额、商品销售总额、餐饮业营业额等指标与上年基本持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td><td colspan="2">2019 年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力抓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社会事业显著进步，民生福祉不断增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7.96 亿元，同比增长 18.61%；两税收入全口径入库 2.9 亿元，同比增长 56%，其中本级收入入库 1.6 亿元，同比增长 121%。</td></tr>
<tr><td>主要任务（重要事项）</td><td>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td><td colspan="2">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td><td>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td></tr>
<tr><td>经济与产业发展任务</td><td>促进生态产业提质升级，
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td><td colspan="2">通过狠抓旅游聚集，生态旅游业逐步壮大，全镇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8.42%、9.3%；通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经济增长势头迅猛，高效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深入开展“暖企行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盘活优化土地利用，厚植经济发展基础。</td><td>943.3</td></tr>
<tr><td>“三农”专项工作任务</td><td>加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
改善城乡生态环境</td><td colspan="2">通过高标准编制全域发展规划，对标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发展规划，加强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推动城乡品质全面提升；通过抓好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全域性交通体系，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全镇互联互通交通体系加快形成；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河涌水质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改善。</td><td>3951.64</td></tr>
</table>

社会民生建设任务	切实抓好社会建设， 增进民生新福祉	通过扎实办好2019年增城民生十件实事，强化民生兜底保障，民生水平全面提升；继续推进平安村居建设，扎实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日益增强。	5865.5
政府自身建设任务	促进勤政廉政， 努力建设务实高效清廉的人民政府	通过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认真办好人大意见建议，完善政务服务顶层设计、办事流程，优化精简审批流程，提高服务水平，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政府作风持续改进，行政效能着力提高，群众满意率大幅提升	959.49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效果

1、优化结构，经济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

经济增长势头迅猛，高效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7.96 亿元，同比增长 18.61%;两税收入全口径入库 2.9 亿元，同比增长 56%，其中本级收入入库 1.6 亿元，同比增长 12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9 亿元，增长 26.1%。全镇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8.42%、9.3%。深入开展“暖企行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镇有个体工商户 3032 户、公司企业 626 家，分别同比增长 11.1%和 24.8%，其中“四上”企业 12 家，税收收入 2.05 亿元;五星级标准酒店 5 家，精品民宿 8 家。盘活优化土地利用，厚植经济发展基础。成功出让高滩村 14.5 亩及背阴村 195 亩政府储备用地，完成高滩变电站等 3 宗 100 亩用地批复及森林海项目等 5 宗 344 亩用地上报工作;

全镇完成征地 1660 亩。

2、提质增效，产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

生态旅游业逐步壮大，白水寨创意山水文旅小镇建设取得突破，华侨城接管经营白水仙瀑景区并于 2020 年启动国家 5A 级景区创建；背阴地块文化康养项目动工建设。派潭生命健康小镇(省级)建设成效初显，香江集团与普天集团(千亿央企)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共同建设国家级医学工程实验室；与上海交大成立转化医学产业研究院，拟打造转化医学产业科技园；香江金福地块澜翠酒店项目动工建设。乡村振兴农旅项目纵深推进，禾牧田、四季田园、邓村石屋二期 3 个重点农业综合体项目加快实施，万果小镇、东洞村文创产业园取得实质性进展。建成持续营业的民宿 152 家，农家乐 66 家，积极融入大湾区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重点项目推进有力，8 个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15.8 亿元，其中森林海温泉度假区和碧桂园金叶子(金颂台)二期健康服务区对外营业、三英温泉酒店二期项目顺利完工、合汇巴塞罗酒店项目完成主体建设。

3、精准布局，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

高标准编制全域发展规划，对标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发展规划，加强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推动城乡品质全面提升。派潭全域旅游、白水寨风景名胜区、白水寨片区、旅游文化特色村等总体规划加紧编制。着力构建全域性交通体系，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投入 4000 万元，修建农村公路 21.8 公里；重建或升级改

造破旧桥梁 13 座;推进 12 条路网建设，建成通车 3 条，动工建设 5 条;完成白水寨片区绿道网建设,有序推动白水寨片区碧道、白水寨游客换乘中心建设，全镇互联互通交通体系加快形成。畅通污水管网“毛细血管”，梅都水厂净水设备投入使用，派潭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完成建设,圩镇范围二期截污工程进入扫尾阶段，白水寨水厂、一批水务工程实施升级改造。扎实推进城市更新重点工作，派潭下圩、榕树吓村更新改造项目有序推进，石马龙湿地公园提档升级，文政路样板街“高颜值”亮相。派潭河“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圩镇风貌提升工程稳步推进，镇容镇貌大幅提升。

4、建管结合，生态城乡环境进一步优化

深入践行“两山”理论，全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腊田埔灌渠长制久清，19 条河涌水质不断改善，黑臭水体治理成果持续巩固。建立健全河(湖)长制，巡河发现并整治问题 106 处，办结率 100%。大力开展江河湖库“五清”专项行动，实施源头减污挂图作战,拆除河湖管理范围内违法建设 81 宗 1.99 万平方米。整治全镇 58 宗“散乱污”场所和 41 家禁养区养殖场，完成率均 100%。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改善，巩固提升“国家卫生镇”建设水平，加快推进“厕所革命”，新改建公厕 24 个。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投入保洁经费 1380 万元，升级改造垃圾分类收集点 95 个，更新农村垃圾收集桶 2500 余个，处理生活垃圾 1.8 万吨。全面推行“六乱”整治网格化管理，落实巡查严控机制，拆除违

法建设842宗19.55万平方米，完成率108.6%;清查整治专项行动拆除16宗3.19万平方米。成功打造邓路吓村、拖罗村垃圾分类示范村2个，垃圾分类推行村16个。美丽乡村、名镇名村建设成效显著，邓村村获评“广东美丽乡村特色村”“广州市名村”，高村村和旧高埔村、湾吓村和大埔村分别成功创建市、区级美丽乡村;湾吓村、水口冚村完成乡村绿化美化建设。36个行政村达到省定干净整洁村标准，25个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5个行政村达到特色精品村标准。

5、践行初心，民生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民生水平全面提升，派潭第二小学、新政务服务大厅建成启用，派潭垃圾处理厂、派潭新客运站等项目稳步推进。注重民生保障，发放低保家庭和困难群众救助金2200万元、老年长寿保健金368万元，解决五保、特困人员医疗费用155万元。派潭中心卫生院建成涵盖家庭医生签约履约、老人健康体检等功能的健康小屋，全面推行村卫生站“一元钱”看病制度，加快镇村卫生站服务一体化管理。积极推进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参保率99.98%。用心开展长者助餐配餐服务，8个长者饭堂为长者提供优质用餐服务 3.6 万人次。统筹城乡就业工作，转移劳动力790人，就业率100%。社会治理不断加强，处置扫黑除恶问题线索9宗，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管控率100%，案件类警情下降12.9%。扎实推进平安派潭创建和东洞村、高埔村等5条平安细胞创建示范村，推行“一片一示范点”模式，逐步实现“平安村居”全覆

盖。加强食品药品监管，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整治，查处违法案件 36 宗，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成效，成功举办春节联欢晚会、元旦文艺晚会、文明礼貌主题月活动和“文化有约·欢乐新年”2019 广州市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组织开展第二届、第三届村级篮球赛，建立杨梅书屋，《杨梅》文艺期刊发刊 4 期。工、青、妇、人口计生、武装、统计、保密、侨务、儿童等社会事业都取得新的进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日益增强。

6、依法行政，政府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

政府作风持续改进，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解决群众“三心事”136 件，强力抓好巡视巡察整改工作。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压减“三公”经费 41.7%。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加强，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77 条，办复率 100%。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完成 37 个村(社区)监察站建设，民主议事厅实现全覆盖，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推行“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审查法律文书 1860 份，依法治镇水平稳步提高。行政效能着力提高，建立健全政府财务审核、资产管理、公车管理等规章制度 45 项，招录高素质人才 10 名。大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累计办理事项 4778 件，办结率 100%。积极做好广州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转办工作，解决群众诉求 802 件，满意率大幅提升。

（二）本部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今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1、存在问题

一是经济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尤其是旅游主导产业还不够突出，文旅农旅融合发展仍需提速；

二是乡村振兴实施仍需加力加劲，城乡人居环境质量有待提升，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任务仍然繁重；

三是民生事业领域仍存在不少短板，优质公共服务供给离群众需求和期盼还有差距；

四是政府治理效能还需提升，体制机制活力有待释放，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迫在眉睫等。

2、今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1）抓好产业提质，创新推动绿色经济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优化营商环境，狠抓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敢于对表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把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作为派潭产业提质升级的大机遇、大文章抓好抓实，以生态旅游业为主导、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特色农业为基础，构建全域性绿色产业集群。

一是发展生态旅游业。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北部生态文化旅游合作区建设和增城创建省全域旅游示范区机遇，全面推进白水寨创意山水文旅小镇建设并启动创建国家 5A 景区，加快华侨城文化康养项目建设，督促已签框架协议项目尽快落地，力促生命健康小镇建设提质增效。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乡村

旅游、休闲观光、生态康养等新产业新业态，做强富民兴村产业。大力发展精品民宿，推动万家旅舍精品示范点建设，办好民俗文化旅游节活动。

二是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落实分区分级精准复工复产，加强项目引进储备、落地建设、投产达产有序衔接，全力做好企业服务，建立重点企业跟踪服务名册，尤其是受疫情影响的企业，针对性地开展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及时有效解决困难。大力推动“攻城拔寨”重点项目落地见效，持续推进邓村石屋二期、东洞村文创产业园等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全力确保香江金福地块澜翠酒店、碧桂园金叶子(金锦台)三期项目、合汇巴塞罗酒店等重点产业项目有序推进、尽早运营，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是加强产业用地保障。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民房，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激活农村蛰伏的发展潜能。今年计划征地约1000 亩，用于引进旅游项目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做好高滩村等7 宗约 432 亩土地出让工作，为产业发展和项目落地提供用地保障。发挥乡村振兴产业基金作用，加大农用地流转整合力度，筑巢引凤，争取再引进 12 个大型优质农旅项目，创响“乡字号”“土字号”特色农产品品牌。

四是树立“长藤结瓜”城乡发展理念。以道路为藤，以产业项目为瓜，先有藤，后有瓜，完善派从路、教育南路等镇内骨干交通路网，抓好新时代“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村社道路“户户通”建设，加紧七境村至背阴村村道、樟洞坑村至白江湖公园

村道等重点路网建设，打通经济发展命脉，努力建设一个道路通畅、产业繁荣的新派潭。

（2）抓好乡村振兴，主导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主动对接增城区纳入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建设，对标增城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紧密结合“五个美丽”行动，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标准化、精细化、品质化上下足“绣花”工夫，精雕细琢，全面“塑形”，激活乡村振兴“美丽”基因，提升城市形象品质。

一是决战决胜污染防治攻坚战。以中央、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为契机，聚焦“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目标，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巩固提升腊田埔灌渠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推动派潭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白水寨水厂投入使用，主攻全镇 36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作，持续排查整治禽畜养殖和“散乱污”场所，努力推动国考大墩断面逐步稳定达标(II 类水质)。完成派潭河“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高标准打造派潭碧道示范点。

二是扎实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向城乡全覆盖，加强城乡环境卫生日常保洁，村庄保洁覆盖面达到100%，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升级改造白水寨片区垃圾分类收集点，将邓村村、东洞村打造成垃圾分类亮点村，建立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模式。打好违建治理攻坚战，完成不少于 19 万平方米拆违任务。

三是创建新时代美丽宜居乡村。实施片区示范引领，重点推进白水寨片区示范区建设，投入超过5000万元，完善交通路网、污水管网、三线、人行道及农家乐外墙整饰等基础设施。将上九陂村、高滩村、樟洞坑村、邓村村创建为文化旅游特色村，完成水口岿村、湾吓村乡村绿化美化任务。持续抓好派潭村等10个美丽乡村和邓村村等3个条乡村振兴试点村建设工作，确保到2020年底31个行政村达到省定美丽宜居村标准，10个行政村达到省定特色精品村标准。

四是提升城乡整治建设水平。完成全域空间总体规划和重点功能区规划编制，提升城市设计品质化、精细化水平，擘画高质量发展蓝图。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高水平推进城市更新重点工作，有序实施派潭旧城区改造。推进林长制试点工作，建立镇、村二级林长制体系，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加快补齐农村水、电、网络等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农村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

（3）抓好社会综合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以疫情防控工作为切入点，以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走在全国前列”为行动指南，不断创新社会综合治理，深化派潭安全城乡建设。

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继续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措施，加快健全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提升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是强化社会面治安管控。大力推进“平安派潭”“平安村居”建设，深化“雪亮工程”建设成果应用，打好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升社会治安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大力推进智慧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夯实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的技防、人防、物防基础。突出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食品药品、消防等关键行业领域，狠抓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派潭镇平安和谐稳定。

三是抓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推进村居乡贤室建设，持续开展 18 项突出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创新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推行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推动“民呼我应、有应必果”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4）抓好民生实事，提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巩固脱贫成果，着力补齐民生短板，落实增进民生福祉举措，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加幸福的美好生活，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是继续办好民生实事。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持续增加民生投入，着力补短板、兜底线、建机制，做好“米袋子”“菜篮子”“肉盘子”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工作。实行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决定涉及交通路网、圩镇风貌提升、城乡基础设

施等 2020 年民生实事项目，解决一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

二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全面落实社保兜底政策，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扎实抓好社会救助工作。积极推进敬老院“公建民营”、行政村卫生站“一元钱”看病项目，深化推动老年人“大配餐”、医养结合、家政服务“3+X”创新试点等居家养老服务向农村延伸，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支持鼓励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提高就业质量，整合就业岗位，多渠道促进就业增收。

三是促进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发展。做好“双拥”工作，完善退役军人保障管理，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做好《派潭镇志》编纂、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举办第四届村级篮球赛、足球赛等赛事，打造乡村“十里文化圈”。继续做好统计调查、科技、武装、保密、侨务外事、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残疾人等各项工作。

（5）抓好自身建设，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乡镇机构体制改革为契机，创新行政方式，坚决遵循和执行制度，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一是推进全面依法治镇。以巡视巡察整改为契机，坚决执行镇党委的工作部署，认真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和议案。加大全民

普法力度，做好“七五”普法收官。坚持依法办事，加强党务、政务、财务公开，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积极作用，提高权力运行的透明度。

二是持续深化作风建设。把行之有效抓落实的办法举措上升为制度规范，形成管根本、管长远的工作机制。推行项目化、清单式管理，以项目落实责任，以清单提高效率。进一步精简会议文件，解决“文山会海”问题。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勤俭办事，厉行节约，规范和压缩“三公”经费和一般性开支。

三是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范各类隐形变异问题，以优良作风决胜全面小康。结合乡镇机构体制改革工作，着力调整优化政府职能，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做到全程阳光操作，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各项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廉洁高效运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